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京兴政办发〔2025〕1 号

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大兴区 2025 年重要

民生实事项目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 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（公司）、 中心，各街道办 事处：

《大兴区 2025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分工方案》 已经第 65 次 区政府常务会、第 119 次区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 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认识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把办好民 生实事作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重要举措，紧扣 “七 有”“五性”要求，将办好重要民生实事项目作为一项重要政治 任务，有效增强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二、强化组织保障，狠抓任务落实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加强 组织领导，科学制定实施方案，强化责任意识，明确进度条、时 间表，加快推进项目进程，确保民生实事项目件件落实落细。

三、凝聚工作合力，提高工作质效。各主要责任单位要切实 做好牵头抓总、组织协调等工作，加强沟通协商，做好协同联动， 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，切实形成工作合力，高效、有序推进各 项工作任务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大兴区 2025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

1.着力完善养老服务体系，推动 2 处社区养老配建设施投入 运营，优化调整养老助餐点布局，建设 3 处区域养老服务中心， 新增 200 张养老家庭照护床位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民政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.扎实开展就业服务工作，围绕高校毕业生、农村劳动力等 重点群体征集就业岗位 2 万个，组织开展招聘活动不少于 200 场， 促进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 3800 人，全力推动我区重点群体高质 量充分就业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.有效增加学位供给，完成 3 所中小学建设任务，增加学位 2880 个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教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9 月 30 日

4.进一步筑牢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基础，村卫生室与乡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一体化管理率达到 70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卫生健康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.加强住房保障，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4000 套。 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.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中医馆 2 家，实现镇街全覆盖。 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卫生健康委 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.进一步方便群众生活，发展提升规范化、连锁化便利店（社 区超市）、便民早餐、蔬菜零售等生活性服务业网点 30 个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商务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.优化调整 5 条公交线路，修缮、更新 100 个农村候车亭， 方便群众绿色、高效出行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交通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.开展门诊产前检查费用医保实时结算工作，缓解生育女职 工产前检查资金垫付压力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医保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.持续盘活公共停车资源，利用人防工程向社会提供 500 个停车位，缓解居民停车难问题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国动办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

11.持续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，新增残疾人就业岗位185个， 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330人；为225名残疾儿童提供个性化康 复训练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残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2.积极推进环境治理工作，对新源大街、康庄路、兴华大 街、枣园路周边“祼土小路”问题进行整治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园林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5 月 31 日

13.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环境，提升居住品质，推进 52 条背 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城市管理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1 月 30 日

14.持续推进乡村振兴“百千工程”建设，启动 2 个乡村振 兴示范村和 6 个提升村建设工作，打造宜居宜业的和美乡村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5.每季度对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物业类投诉量市级前 100 名的小区持续开展专项治理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6.打造绿色休闲空间，建设 3 处小微绿地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园林绿化局、黄村镇人民政府、魏善庄镇 人民政府、林校路街道办事处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7.新建、翻建专项体育活动场地 10 余处；更新室内外健身 器材 150 余套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体育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8.开展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300 场，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800 场，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，进一步丰富群众 文化生活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文化和旅游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9.打造大兴区首家演艺新空间，策划并组织 100 场经典剧 目演出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文化和旅游局、亦庄镇人民政府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0.推动 8 个老旧高层住宅小区安装电梯智能阻车器；为 60 岁以上老年人家庭配备灭火毯等辅助灭火及逃生器材 1000 套 ； 组织重点行业领域从业人员开展消防基本技能实操实训 1.8 万人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消防救援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1 月 30 日

21.以学生餐、日常消费大宗食品为重点，开展食品安全“你 点我检”活动，确保重点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8.5%以上；加大 抽检监测力度，实现药品监督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9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市场监管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2.结合隐患排查、安全风险评估等情况，实施一批住宅老 旧电梯更新，有效消除电梯安全故障隐患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各部、委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 委区监委机关，区人民法院，区人民检察院，临空经济区大兴 片区管委会。 |
|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3 日印发 |